

<https://doi.org/10.52288/jbi.26636204.2021.10.17>

言语行为语用研究与语用等效翻译 Speech Act Pragmatics and Pragmatic Equivalent Translation

贺咏梅^{1*}
Yong-Mei He

摘要

翻译作为一种跨语言、跨文化的交际活动，必然涉及到话语在具体语境中的意义问题，即语用问题。作为跨文化语用学的一个重要方面，言语行为的语用研究对翻译具有很强的解释能力。本文从跨文化语用学的角度探讨了言语行为语用研究在语用等效翻译上的应用，提出跨语交际的翻译需要遵循的是语用等效原则，即言语行为理论中等效传达言外之力的原则。

关键词：跨文化语用学、言语行为语用研究、语用等效翻译

Abstract

Translation is a kind of cross-lingual and cross-cultural communication activity, so it will certainly relate to pragmatics, which is the study of utterance meaning in concrete context. As an important aspect of cross-cultural pragmatics, speech act pragmatics can be very helpful in translation.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application of speech act pragmatics in pragmatic equivalent translation and proposes that cross-lingual communication should obey the principle of pragmatic equivalence, in another word, the principle of equivalent transition of illocutionary forces.

Keywords: Cross-cultural Pragmatics, Speech Act Pragmatics, Pragmatic Equivalent Translation

1. 前言

作为宏观语用学中一种新兴的跨面研究，跨文化语用学旨在研究使用第二语言进行跨文化言语交际（即交际一方或双方使用非母语进行的言语交际）时出现的问题。跨文化语用学的研究内容大致分为四个方面（Blum-Kulka等，1989）：言语行为的语用研究（speech act pragmatics），社交-文化的语用研究（socio-cultural pragmatics），对比语用研究（contrastive pragmatics），语际语言的语用研究（interlanguage pragmatics），研究的目的是寻找两种语言和文化之间在语用方面存在的相同点，比较不同点，从而帮助人们在特定的语境中实现两种语言间信息成功转换与交流；而翻译是一种跨语言、跨文化的交际活动，恰恰涉及到两种语言和文化之间的转换，因此与跨文化语用学有着密切的联系，是语用分析与对比的重要目的之一。

现代语言学与翻译理论相结合，极大的丰富了翻译理论，拓宽了翻译理论的研究领域。在近十多年来翻译界出现了一种被称为语用翻译的翻译新论，它把语用学研究

¹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英语语言文化学院 545389034@qq.com*通讯作者

的一些最新成果应用于翻译实践,主张在语用对比的基础上进行对等翻译,从而开辟了一条等效翻译的新途径。言语行为理论作为语用学的核心理论之一,成为了跨文化语用学的一个重要研究方面;其中言语行为三分说应用于翻译,确立了以原作“言外之力”的传达和“言后之果”的实现,作为衡量翻译中信息传递的标准,从而使翻译理论和翻译实践更加明确的结合起来。本文试图从跨文化语用学的角度,探讨言语行为的语用研究在语用等效翻译上的应用,以及言语行为理论与语用翻译原则对翻译实践的指导。

2. 言语行为理论与言语行为的跨文化语用研究

名著《论言有所为》《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于一九六二年的出版,使“言语行为”(speech act)成为语用学上一个重要课题。它的作者英国牛津大学哲学教授奥斯汀(Austin, 1962)认为,语言交际是一系列的言语行为构成的,人们说话时同时在实施三种行为:言内行为或称为表述性言语行为(locutionary act)、言外行为或称为施为性言语行为(illocutionary act)和言后行为或称为成事性言语行为(perlocutionary act)。表述性言语行为指的是“说话”这一行为本身,即言之发;施为性言语行为寄寓于表述性言语行为之中,它是通过“说话”这一动作所实施的一种行为,即示言外之力;成事性言语行为指的是说话带来的后果,即收言后之果。其后,美国哲学家塞尔(J. R. Searle)将Austin的言语行为理论系统化,阐述了言语行为的原则和分类标准,提出了间接言语行为(indirect speech act)这一特殊类型。如果人们直接通过话语形式的字面意义来实现其交际意图,这是直接的言语行为;而通过话语形式取得了话语本身之外非字面意义的效果时,就称为间接言语行为。间接言语行为就是“通过施行一个言外行为间接地施行了另一个言外行为”(Searle, 1979)。

跨文化语用学中有关言语行为的语用问题,主要研究人们在使用第二语言交际时,能否准确地表达或理解该语言的言语行为,尤其注重研究言语的间接性,以及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在表达间接言语行为时的差异,即在表达同一言语行为时的不同方式。例如,“Don't go there.”和“If I were you I wouldn't go there.”都是表达同一个言语行为,但第一句是直接提出劝告和建议,而第二句则是从自己的角度间接表达劝阻的意思。

3. 语用差异与语用等效翻译

跨文化语用学研究离不开对语用差异的研究。语用差异包括两种,一是语言文化内涵的差异,另一种是两种语言中言语行为表达方式的差异,上面所举之例就属此类。在日常言语行为中英汉语之间存在不少表达差异。在英美社会里人们见面时常用的问候语是:“Good morning/afternoon/evening! Hello/Hi!/How are you/How are you doing?”等,而中国人见面时更常说的是“吃了么?”、“下班了?”、“你上哪去?”等。这样的问候不但会让西方人难以理解,甚至还会引起某种反感。因为尊重他人隐私是英美文化的特点之一,“你上哪去?”这样的言语只会被看成干涉别人隐私而另人难以接受。送别客人时,汉语里最常用的当属“慢走!”了,如果对说英语的客人说:“Walk slowly”对方可能会一头雾水:为什么一定要我慢慢走呢?而他们习惯的是“Mind your steps.”。商场购物时,中国商场服务员常用的“您想要点什么?”(What do you want?)也会让听惯了“Can I help you?”的英美顾客不适应,因为在他们看来,后一种问法使他们有被审问或接受施舍的感觉。

“翻译是译意”(Nida, 2004)。在跨文化交际翻译中如何消除语用差异,准确传

达出原文意义呢？从语言学观点看，意义的研究主要包括语义意义和语用意义。语义意义是指抽象的语言单位的意义，而语用意义是指具体语境下话语体现出来的意义，不是抽象的、游离于语境之外的意义。从以上的例子可以看出，只有把语言的运用和语境、文化背景结合起来，才能正确传达出说话者的信息意图，达到源语的交际效果。由此可见，跨文化翻译必须优先传达的是语用意义，即遵循语用等效原则。语用翻译是一种与语义翻译相对应的等效翻译观，常常偏离语义意义来取得语用文化意义对等。翻译中的语用等效也可以分为语用语言等效和社交语用等效。奈达提倡的“动态对等翻译”(dynamic equivalent translation)强调的是“最切近目的语信息的自然对等”，语用语言等效翻译近似于“动态对等翻译”，强调正确理解原文语言形式(语法和词汇)的语用意义或语用功能，然后选择合适的译文语言形式再现原文的语用意义。

4. 言语行为语用学与语用等效翻译

从言语行为理论的角度来说，作为一种跨文化交际的翻译，就是要求译者正确领会原作者通过原作表现的显性或隐性的主观动机或意图(illocutionary force)以及在原作读者身上产生的客观效果(perlocutionary effect)，并力求在译作中对等地传达这种主观动机与客观效果，以使原作信息对原文接受者的作用，与译作信息对译文接受者的作用基本相同。原作的主观动机或意图表现在具体的语言单位上，就是指的语用用意，而言后之果的对等既是语用等效。因此，以言语行为理论为基础的翻译，与追求语用意义对等的语用等效翻译具有同一性。语用翻译就是要看原文在语境中的含义，把原著的语用用意(pragmatic force)即言语行为理论中的“以言行事”行为用意或言语的意向，即言外之力，暗含或明说的意义清楚地表达出来，同时选择恰当的译文语言形式表达原文的意象或语用用意。

根据言语行为理论，译者在翻译的过程中，不仅要理解原文的字面意义，还要弄清原作者的真正意图，以及对读者产生的作用和效果。例如下面这个例子：一个英国军官问他的士兵是否愿意去上前线，士兵回答：“I am an Englishman.”如果我们单从字面意思把它直译为“我是一个英国人”，汉语读者难以理解这句话的深层含义，也就造成了语用失误。因为在英语文化语境中，“Englishman”意味着勇敢坚强，所以士兵的言外之意是他很勇敢，愿意上前线。我们可以对其作显性处理，改变话语的形式，以求得身处另一个文化语境的译文读者对话语的正确理解，把这句话翻译为：当然愿意，我很勇敢的。我们也可以通过适当的添言或减语来达到提高原语语用意义透明度的目的。因此，这句话还可以翻译为：我是勇敢的英国人，我当然愿意。

再举一个汉语的例子。醋是中国饮食文化中不可或缺的佐料，作为一种食品，它的英文对应词是vinegar。然而，在两种不同的文化环境中各自的文化内涵却截然不同。在中国，当某人在男女关系上产生嫉妒心理时，我们常说的一句话是“你吃醋了。”因为醋是酸的，中国人认为这和嫉妒引起的心理反应近似，所以汉语中的“醋意”、“吃醋”、“醋海翻波”等词语，均表示“男女关系上的嫉妒心理”。而英文中的vinegar却根本没有这层含义，其形容词vinegary虽有“bad-tempered and always ready to say unkind things”之义，但与汉语中的引伸意义也相去甚远。

语用翻译离不开语境，要正确理解和翻译言外之力，也要充分考虑说话人所处的语境。语境是理解话语，使用语言的基础。语境的定义很广，一般来说，语境就是言语交际所依赖的环境。如下面这句话：“Be a good sport!”这句话看上去很简单，但要透彻地理解它的含义就不那么简单了。在不同的语境中有不同的言外之力，必须认真分析说话的具体场合即语境。假如是在输了一场比赛后，教练面对懊丧的队员们说

了这句话，其意义则为：“做一个赢得起，也输得起的运动员。”假如是在抽签决定由谁去干脏活累活时，有人抽到而不愿意履行诺言，这时其他人说：“Be a good sport!”意思是：“该谁是谁！不许耍赖！”。只有不拘泥于字面意义，而是根据具体的语境，表达原文的语用用意—言外之力，才能达到了语用等同的效果。

综上所述，作为语用学核心理论的言语行为理论，研究语言是怎样被人们使用来进行交际与行事的；而以交际为目的的翻译，它所关心的正是具体交际语境中话语的意义。因此，言语行为的语用学研究适用于跨文化交际，帮助实现语用等效翻译。奈达曾提出过一个著名的命题：“翻译就是交际”。他指出，信息如果不能被读者接受则丧失其交际作用，而译文如果不起交际作用，不能为读者所理解，就是不合格的。所以跨语交际的翻译，需要遵循的原则就是语用等效，即言后之果的等效。从语用等效的观点来解释翻译给译者留下了广阔的活动空间，译者可以从语用效果方面来决定各种翻译技巧的综合应用。要翻译言语行为理论中的“以言行事”行为用意—言外之力，就要弄清其所在的语境，准确地理解其在原文中的意向或语用用意，通过示意法或说明法，用恰当的语言形式清楚地表达出来，以达到语用等值的翻译。

参考文献

1. Austin, J. L. (1962).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 Blum-Kulka, S., House, J., & Kasper, G. (1989). Investigating cross-cultural pragmatics: An introductory overview. In Blum-Kulka, House, and Kasper (eds.), *Cross-cultural Pragmatics: Requests and Apologies*. Norwood, NJ: Ablex Publishing Corporation.
3. Nida, A. E. (2004). *Toward a Science of Translating*.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4. Searle, J. R. (1979). *Expression and Meaning: Studies in the Theory of Speech Act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收稿日期：2021-07-14

责任编辑、校对：吴少婷、连月霞